



五邑工商總會學校

通告：227

「邊學·邊畫」海洋公園繪畫比賽（特定學生）

敬啟者：

為鼓勵小學生通過繪畫香港海洋公園內的動植物培養他們的美感、觀察力、描繪能力及保育意識。本校將特安排具視藝潛質的同學參加「邊學·邊畫」海洋公園繪畫比賽，詳情如下：

舉行日期：	2025 年 4 月 3 日（四）
比賽地點：	香港海洋公園
時 間：	上午 7：45 - 下午 3：30
集合地點：	視藝室
交 通：	乘坐旅遊巴往返
帶隊老師：	盧靜雯主任及鄭芝樺老師
對 象：	十位具視藝潛質的小三至小六學生
費 用：	全免
注意事項：	1. 學生須穿著整齊學校運動服，並自備手冊、文具、雨具、飲用水、畫袋、寫生椅及乾性顏料。 2. 當天午膳會在園內進行，校方會代學生向午膳供應商進行退餐。學生可自備簡單午膳或於園內購買（請勿攜帶超過港幣 100 元）。 3. 如因天氣原因或特殊情況，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停課，是日活動取消，校方不另作通知。 4. 比賽進行期間將會進行拍攝，相片或會上載至教育局及海洋公園網頁中展示。

請家長鼓勵子女積極參與是次活動，並簽妥回條及著 貴子弟於 3 月 20 日（四）或前交回盧靜雯主任。如有查詢，請與盧主任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宗燕芬

宗 燕 芬

謹啟

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

回 條

通告：227

（請交入口大堂職員轉交盧靜雯主任）

敬覆者：有關「邊學·邊畫」海洋公園繪畫比賽，本人業已知悉，現簽覆如下：

（請在適當的□內填上✓號）

- ☐ 1. 本人同意敝子弟出席上述活動。
☐ 2.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出席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五邑工商總會學校校長

學生姓名：	()	家長簽署：
班 別：		日 期： 2025 年 3 月 日